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MCH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08)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

茲提述WMCH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四日的通函(「通函」)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使用的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特別決議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概約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待取得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及以此為條件，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WMCH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更改為「Radiance Glob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並採納「永通萬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中文雙重外文名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之註冊證書確認新名稱已註冊之日起生效，並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按彼認為就落實上述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使之生效而言可能屬必要、適當或權宜之情況下，進行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及簽立有關其他文件及採取一切步驟，包括加蓋印章(如適用)，並為及代表本公司辦理任何必要之登記及／或存檔手續。	392,772,000 (100%)	0 (0%)	392,772,000

由於不少於75%的投票贊成決議案，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特別決議案。上述決議案僅以摘要方式披露，詳情請參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全文。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720,000,000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i)概無需按GEM上市規則要求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的股東；(ii)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放棄就決議案投贊成票；(iii)概無任何股東被限制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票；(iv)概無有權出席且投票但僅有權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的股東；及(v)概無股東在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i)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任何存放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的庫存股份)，故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並無行使任何庫存股份的投票權；及(ii)概無任何待註銷且就股東特別大會而言應從已發行股份總數中剔除的購回股份。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監票人。

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全體董事(即黃盛先生、劉煥金先生、劉楹棟先生、王巧蓮女士、陳廷輝博士、龍籍輝先生及吳成堅先生)均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最新進展

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獲股東正式通過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仍有待獲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方可作實。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向本公司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明書之日起生效。

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將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所有必要備案程序。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內容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股份於聯交所買賣時使用的本公司新股份簡稱的生效日期。

承董事會命
WMCH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煥金

香港，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盛先生、劉煥金先生、劉楹棟先生、王巧蓮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廷輝博士、龍籍輝先生及吳成堅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登，且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tw-asia.com刊登。